



王府怪影

广西民族出版社

WANGFUGUAIYING

王府怪影

系

5

王府怪影 (系列)

王云高 李 强 计红绪 著



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融安县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787×1092 1/32 10.125印张 220千字

1991年1月第1版 1991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6400册

ISBN 7-5363-1065-X/I·215 定价: 3.30元

目 录

王府怪影…………… (1)

前清一位亲王的小妾在殉情而死的前夜给儿子埋藏了一罐珍宝，却偶然让老天爷“录了像”，为此而引起了二百年后的一场血案，夹杂着一组严肃而崇高的“三角”……

有人评曰“最次”，有人斥为“宣传迷信”，……是耶非耶？根信读者自能作出准确判断！

白天鹅外套…………… (73)

失恋后的罗捷遇到一位失恋的姑娘，姑娘设计的一件外套又引出了一件血案，在得到爱情的同时也卷入了一场斗争，在释疑解结的侦破中，罗捷居然保护了他的情敌，打击了自己的“媒人”，使甜蜜的爱情在一场尖锐感情冲突中得到净化。

绿色蚱蜢人…………… (110)

小偷起赃，挖出了一具奇怪的“阿木林”，他身上居然有植物性的叶绿素，使他在绝食和缺氧的情况下延续生命达两月之久，并用眨眼的密码揭露了一桩“五连环”的大案。

作品构思奇特，联想丰富，悬念强烈，头绪纷繁，您只能在最后的一千字处才能弄明真相，并且失声高喊：“哦！”

失主拒绝报案 (166)

一位位高权重的副县长家中失窃，失去了一套价值连城的古董，可是他拒绝报案，并且千方百计阻挠案件的侦破。作案者是一个卑微的工人，但他却成功地在法庭上证实了自己犯有盗窃行为。这一组奇怪的矛盾却又使侦察英雄罗捷成了抢劫犯，走上了被告席……

这不是“君子国”的传奇，这里有历史的思考，有道德的冲突，有智慧的较量……交织在罗捷蜜月的一段传奇之中。

蝶蛹 (191)

绚丽的蝴蝶是毛虫变成的。在无休无止的政治运动中，两对夫妻“大分化，大改组”，最后生下了个血缘不同，身份和性格各异的“姐妹兄弟”，他们又由于生活的导演，组成了两对恋人。于是，具有长兄、姐夫、大舅子三重身份的侦察员把一名抢劫犯逮捕归案，投入“少管所”，从而在两代八个人之间引起了一系列冲突：情与法，权力与道德，历史与现状，恩与怨……交织成一片曲折离奇的纠葛……

王府怪影

罗捷探案录之一

一、闹鬼的王府

北方的一座帝王故都，不少深宅大院分布在大街小巷，其间雕梁画栋，房舍鳞次栉比，进去不辨东西南北。应该说，这里面乐如天堂了罢！然而，歌台舞榭之间，蕴含多少悲欢离合，恨海茫茫，那里面的人有的横死或郁死，接二连三。久而久之，就传出一些“鬼”故事。有的府第接连死人，称为“凶宅”，无人敢住。鼠、鸮横行，连白天进去也感到阴森怕人，使人毛骨悚然。

且说这里有一座古建筑，建成于明永乐五年，即公元一四〇七年，它是明成祖朱棣在位时建的十座亲王府之一。明、清两朝，这里住的都是贵族。清代三百年，这里是世袭宁王的府第。宁王位高权重，历代宁王又多是些很有个性的人物，不仅对清代的政治生活起过微妙的然而重大的影响，就是他们的盛衰离合，宫闱秘事，也有不少传奇式的故事，所以历来为史学、文学各界人士所重视。解放后，政府不惜巨款，开设了“宁王府博物馆”。这个消息传出，立即引起了国内外学

术界的注意，以致整理工作尚未完全就绪，联系参观者已经纷至沓来，使这里顿时成了参观者瞩目的新去处。而对其中一些人来说，最感兴趣的是，据说那里有一个闹鬼的院子。

说到宁王府闹鬼，那是由来已久，而且还不仅是出诸迷信老太太之口，甚至有文字记载。清代刻印的笔记小说《京华消夏录》里就说到，光绪二十五年己亥（公元一八九九年）“秋有大雨”，最后一代宁王“遇鬼于水月轩，……鬼影出于壁，行走无声，须臾，冉冉而没。翌年遂有庚子之乱”。另外，民国年间的一家小报《燕市新闻》也说到当时占居宁王府的一位袁系督军在某年八月五日夜“见鬼”的新闻，除了关于鬼影动态的详尽描写之外，还绘影绘声地描写了鬼魂穿戴的旗装服饰，以及当时霹雳交加的情景。最后，作者把这件事说成是袁世凯下台的征兆。

这两篇文章，相隔十六年，作者分属两个朝代，政治观点不同，文章体列各异，但都肯定了一点：宁王府有鬼，鬼影就出在水月轩。因此，宁王府博物馆整理开放以来，有的人都想乘机探究一下其中的秘密，但偏偏由于种种原因，水月轩关闭整理，开放不了。

世有奇闻，就有好奇的人接踵而至。

一个夏天的傍晚，雷雨闹腾了一天，这才稍稍放晴。胡同口的路灯亮了。从宁王府大门里走出了一位姑娘，年约二十二三岁，身材健美苗条，穿一身米黄色连衣裙，一头“大波浪”随便地拢在脑后，成了时髦的“马尾松”的发式。整个儿给人端庄、流利兼收并蓄的印象。她透过雨幕向胡同口凝望了一会，向前走了几步，又折回来，看了看腕上的夜光电子手表，轻轻地叹了一口气。

这时，另一位姑娘从门内探身出来，叫道：“亦华，你在等谁呢？”有半句话她没有说出来：“莫非又在等那流氓不象流氓、才子不象才子的男朋友——肖凌！”

这肖凌是谁呢？据说是一个与“鬼”为邻而有缘的小伙子。

姑娘名叫卢亦华，她是在等肖凌。这个人，死乞白赖，几次要来参观博物馆，有两次甚至打算跳墙。可今天，好不容易煞费苦心作好安排，他偏又失了约！

其实，肖凌早已来了。你看那全国文物工作会议的代表在亦华的父亲、历史研究所所长卢颐率领下进来时，队伍中那身材匀称而眉清目秀，披着一头长发的青年，就是他。年青人的傲性使他不愿靠女友走后门，而宁愿选一种更有冒险风味的途径来参观。因此，当代表们在宾馆出发时，他就混在代表中间挤上了那大型交通车。由于卢所长和会议的工作人员都有点书生气，他竟然没有被发现。一直到代表团进入博物馆，卢亦华奉命前来导游，领头往王府里走时，肖凌挨挨蹭蹭地走近了她，并用一个别人无法察觉的小动作，轻轻地扯了扯她那米黄色六角裙，给她丢了个眼色，卢亦华这才看见他，并且会意地笑了：她知道，在一些循规蹈矩的人看来，这种做法很不地道，但既然这类小淘气无伤国家和集体的利益，玩玩也挺够刺激的。无论如何，他现在是“正式”的参观者了。亦华和他走在一起，用特别亲切而详尽的语调向代表们解说。

卢颐对女儿的小动作一无所知，他兴致勃勃地领着一大群参观者首先走进了一间展室。从结构看来，这里象是一间书房。室中有一幅壁画，画着一位二十来岁的贵族少妇：头

戴旗装的六角七宝镂金冠，上嵌七颗光华夺目的东珠。身穿蟒缎朝服，上面绣着四团五爪行龙。她怀抱一面琵琶，坐在锦墩上，眉宇间隐隐含着淡淡的哀愁，四个侍女捧着文房四宝和果盘、食盒、壶浆，面无表情地站在两旁。

“这是一位王妃吧？”一位代表问道。

“是的。她姓那颜氏，是雍正年间第四代宁王的侧福晋。”卢亦华解释道，“福晋，是汉语‘夫人’一词在满语中的音转。侧福晋，就是小老婆。这那颜氏是当时一位有名的才女，能诗善画，精通音律，书法也秀媚清新，自成一格。可是所嫁非人。那第四代宁王颀预暴戾，在有清一代是出了名的，最后终于逼死了她，……”

肖凌忍不住插嘴问道：“解放前，小报上说这里闹鬼，就是这位妃子显魂么？”

卢亦华警告地瞪了他一眼，继续向代表们解释道：“传说终归是传说。我们是唯物主义者。——再说这位侧福晋死后不久，乾隆即位，那是个自负文采风流的皇帝，他追念那颜氏的才情，命工匠在这里为她画了像，也算是旌表的意思。”

代表们又看了一会，七嘴八舌地议论着离去了。水月轩既未开放，闹鬼的传说也仍然是个谜。

卢亦华挥手送别了代表们，一双明亮的丹凤眼努力地搜索那清瘦的面庞。她失望了：他又到哪儿去了呢，这飘忽无定的怪人！

卢亦华回到屋里，转身掩上大门，却见肖凌从门角落阴影里走出来，笑嘻嘻地站在她面前：

“他们出门的时候，我趁着乱悄悄藏下了。”

“难怪人家说你鬼鬼祟祟，你到底搞啥名堂？”

“以后再告诉你。现在请你带我去看看闹鬼的院子。”

“唉，肖凌，别叫我为难了，好不好？”

“我没存心让你为难！”肖凌似乎理直气壮，“国家开放这个文物单位，主要是想推进科研工作。可你们倒搞起等级制，人分九等。有资格的官儿们逛来逛去瞧热闹；有研究的人倒重重阻拦，挨不着边儿，我今天就要改改这个现状；”

“你？！——”卢亦华十分为难，站着没挪窝。

肖凌也站着不动。长时间地沉默着，只用恳切的眼光盯着姑娘。半天，才热情地补了一句：“你不是自称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吗？”

怎么办？一个初恋的少女，难道可以那么冷漠地拒绝情人的第一个请求而无动于衷吗？卢亦华轻轻地叹口气，转过身来，不无勉强地移动了脚步。

这时，展厅旁边一间亮着灯的厕所的门轻轻打开，一只戴黑皮手套的手伸了进去，摸到电灯开关，把灯关了。紧接着，一个壮实高大的人影闪进了厕所里。那是肖凌的好友常文虎。

这时，久雨初霁，一轮渐渐圆起来的月亮在乱云之间挣扎，向这古老的王府投下了斑驳陆离的阴影。常文虎在阴影中时前时后地尾随着他们。

他俩穿过一带回廊，又踏着斑驳的树影，走到一个院子前面，围墙上有锁着的月亮门，门边一块小木牌，上写四个端正的美术字：“游客止步！”

卢亦华拉住了肖凌，指着木牌：“看见了吗？”

肖凌故作不知，拉了拉亦华的手臂：“这里的三个字更

大、更美，不是更有欣赏价值吗？”

月洞门的顶端，一块楠木匾，褐黄的底色上三个翠绿的楷书：“水月轩。”

肖凌说：“亦华，你看这‘水月轩’三字，好象是女子的手笔！”

亦华瞪了他一眼：“你真鬼！怎么就看出是女人的字？”

肖凌脱口而出：“因为它柔劲之中带着秀媚，很有些脂粉气！”

亦华忘形地反驳道：“女人的字就有脂粉气？那我的字为什么就没有脂粉气？”

“那是因为这几十年中国女人不许用脂粉，只许用铁：铁姑娘，铁大嫂，铁老太太，……弄得女人都没有了女性了！”

伏在夜来香花丛中的常文虎忍不住轻轻地笑了起来。肖凌暗地里跺了一脚，才把他镇住，一面又继续分散卢亦华的关注：“我猜，这大概就是那位那颜氏王妃写的罢？”

卢亦华笑着说：“算你猜对了。她生前就住在这个小院里。”

肖凌恳求地：“亦华，带我进去看看！虽说是游人免进。你是这里的工作人员。至于我，也不不算是一般的游人，我作过研究——”

卢亦华又白了他一眼：“你能提得出一个研究论题来，我就按这里优待专家的先例，放你进去。你提得出来么？”

肖凌说：“那末，我就跟你研究一下那位颜氏的人生观

和幸福观。——据我看来，她的死因也许是由于爱情纠葛。她大概很伤感，而同时又在追求着什么……

“那你说，她追求什么？”卢亦华不解了。

肖凌说：“追求爱情。这是个堆金积玉的小院中唯一缺乏的东西。”

卢亦华点点头：“是的，她在爱情上是有过一个大悲剧——”突然，她住了口，惊讶地问道，“咦，你在哪里读到过她的历史？”

肖凌笑道：“不，我不过从字面上推测的罢了。李白说：‘水中之月，了不可取’；黄庭坚也说：‘镜里拈花，水中捉月，觑著无由得近伊。’《红楼梦》第五回也有一支曲子，你记得吗？”

卢亦华惊讶了。他提出的论题，也是她近来反复研究的，便随口唱了起来：“一个枉自嗟呀，一个空劳牵挂，一个是水中月，一个是镜中花。”

肖凌兴奋地叫：“对！你唱得很好。《红楼梦》产生的时代，正与这位那颜氏生活的时代相近。那颜氏是把对爱情的追求看作镜里采花，水中捉月的。这里当然有佛教的出世思想的影响。佛教的许多尼庵都是以‘镜花’、‘水月’命名的。《红楼梦》中就有个水月庵。那里面的妙玉、惜春等人物的形象，用生活中那颜氏佐证，可以看出当时佛教遁世思想广泛地在统治阶级上层中传播。这说明了，当时封建社会已经进入了晚期，统治阶级的精神支柱已经出现了危机，人们感到在中国这片国土上，封建主义到应该收场的时候了。”

卢亦华沉默了一会儿，才缓慢地说：“你的分析对我们

的研究有启发。”然后又充满感情地想：他有这样的水平，真是从事社会科学研究的好料子。

忽然，她象想起了什么：“上次你说，你在研制一个什么仪器，做什么用的？”

肖凌苦笑着说：“是一件荒唐透顶的事。不说也罢，要不，你听了也会跟别人一样，说我有精神病的。”

卢亦华鼓励地笑着说：“未必罢，我真想听听！”

肖凌却坚决地住了口，指指紧闭着的大门说：“先给我‘落实政策’罢！你到底开不开？”

这个门能不能开呢？为什么不能？

难道真怕有鬼跑出来？

卢亦华还是不愿开门。肖凌只好陪着她顺着墙根走去。忽然见墙上有个大缺口，他蹭地跳上去，卢亦华赶忙伸手想拉住他，却被他乘势拉上去，“放开我！”卢亦华挣扎着说：“你到底想干啥？”

“我考验考验你，”肖凌反激了一句，“你不是自夸为彻底的无神论者吗？”

卢亦华明知道是激将计，但一来争强好胜，二来要是自己走了，他更加没个制约，出了事更不好办，便跟着肖凌一同跳进院内。常文虎也跟着一道黑烟似的飘了进去。

院子里，钻天杨和垂柳之间有几棵梅花和玉兰。遥想当年，“笙歌归院落，灯火下楼台”，侍女出入，舞姬穿行，一定是非常繁华的地方。可如今，满目荒芜，宫墙剥落，蒿草长的一人多高，到处可以碰到扫脸的蛛网。白杨萧萧，反射着惨白的月光，垂柳飘飘荡荡，朦胧中象有无数幽魂起舞。卢亦华虽说自命为彻底的无神论者，置身于这月夜的荒园

中，也觉得浑身发麻，不大自在，怯怯地说道：“呶，就这样儿，你都看到了，里面乱糟糟的，天又这么黑了，咱们回去吧。”

肖凌却兴致勃勃：“不入虎穴，焉得虎子。既然来了，就得看个究竟！”说着，用手指了指前面：“你看，那就是那颜氏生前的寝室罢？”

卢亦华顺着看过去，只见两座假山象怪兽般蹲在那里。晚风吹过，残缺的窗棂一开一合，发出“乒乓”的声响。房檐下，晚鸦惊醒了，“呱——”地一声怪叫飞向天空，只剩下屋檐前的蛛网在随风飘荡，小蜘蛛儿直往他们脖子上落。

亦华伸手拿掉蜘蛛：“真象个闹鬼的房子！”

肖凌点了点头：“我看过解放前的报纸，那上面说小院的一房间的墙壁上，出现过一個鬼影。”

他边说，边向前走。卢亦华本不想前进，然而又不敢离开，便也跟着前行，并且本能地向他靠近一些，一边还梦幻似地说：“我刚到这儿来工作的时候，也听说过怪影的事。……”

肖凌自言自语地：“恐怕是那颜氏的鬼影。”

卢亦华反唇相讥：那么说，你也承认自己不是个彻底的无神论者罗！”

肖凌若有所思地说：“虽不肯相信我们不能理解的事，可是，一切真理在它被证实以前，常常被看成是谬论。”

卢亦华推了推他：“快走吧，我没有心绪在这里跟你讨论哲学。”

肖凌仍然执着地向房子走去：“告诉我，那女人的鬼影是在哪个房间里出现的？”

卢亦华向东边的房间一指：“就是那一间。”

肖凌拉住卢亦华的手低声地问：“你再告诉我，它出现在哪面墙上？”

卢亦华胆怯地往房子里看了一眼，猛然大叫一声，挣脱了肖凌的手，急匆匆往回跑了！她看到了什么呀？

肖凌匆忙地向屋子里黑洞洞的，乱堆着家具。一个大桃木梳妆台立在墙边，破旧的镜子反射着惨白的月光，照见了自己孤独的影子在晃动。他估计，刚才卢亦华也许就是叫自己的影子给吓跑了。她终于说明是哪面墙。肖凌还想再看儿眼，但又担心亦华会出危险，只好爬出墙追赶卢亦华。

只有常文虎从隐蔽处走了出来，趴在窗台上，向屋子里窥测了半天，却也看不出个究竟，这才恋恋不舍地跟踪着走了。

卢亦华刚才这一跑，固然也有害怕的成份，但主要是为了把肖凌调出来，免得他在里边惹是生非。

她哪里想得到，正因为引走了肖凌，这才造成了更大的空档，让常文虎乘虚而入！

此刻，她送走了肖凌，回到自己的房间，仔细地回味着刚才的一幕。这时恐惧已经消失了，浮上心头的是一大堆疑团：他为什么对那颜氏那么感兴趣？为什么一定要进入那院子，还要我指给他闹鬼的房屋，甚至还要我指出出现在哪一面墙上？……呵，这一切似乎都不是偶然的。……那么，这是他有意安排的吧？很可能。他研究过这段历史，看过解放前的小报，于是，他努力地接近我，终于半强制地要我为他作导游！……啊，如果是那样，那就太可怕了。

这时，墙外风声、雨声，一阵紧似一阵，“兵”的一

声，窗子吹开了，一股冷风吹得她毛发直竖。她瑟缩着站起来，把窗关死，还恐惧地朝东边水月轩的方向望了一眼，脑子里仍盘旋着刚才的情景：解放前关于那儿闹鬼的记载，她看过。调到这里工作之后，她还访问过当年的侍女、太监。这些年过古稀的老人，其中也有不少说是见过的。这些说法，不都是没有变成文字的证词么？那么，这纷纭的说法，到底可信吗？

卢亦华有点不寒而慄。正在这个时候，房门“呀”的一声，罗敏回来了，这是她同住的女伴，她一进房就问：“姓肖的来过？”

卢亦华掩饰地摇了摇头：“没，谁也没来过。”

“怪！我刚才见他沿墙根蹑跖，还跟个大块头一起。”罗敏只顾低头取下那高跟鞋，并没注意到对方的表情，一面说：“可别是个什么集团呵！”

卢亦华心中一惊：这些年来，小报小刊，电影电视，老在描写那些文物盗窃集团；但她还是说：“不，不可能！”——与其说是与罗敏争辩，还不如说是与自己的心灵争辩。

罗敏笑着，叹了口气：“我的好姐姐，你这人太善良啦！”看看对方的反应，似乎不愿意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，便把谈锋猛地兜了转来：“喂，我哥哥的事，你认真考虑了没有？对他的印象怎样？”

是的，罗敏有个哥哥，叫罗捷，可他与卢亦华又是什么关系呢？

二、神秘的青年

“你哥哥是个好人。”卢亦华说，看着罗敏那惊喜的表

情，又补了一句：“他老担心部下打单身。”

罗敏的瓜子脸一下子飞红了。但很快，她就摆脱了窘境，虚晃一枪：“愿天下有情人皆成眷属吧！”说完，咯咯一笑，拉灭电灯睡觉了。

这一下，满拧！都误会到一起了。原来，罗敏的哥哥罗捷是市公安局的侦察班长。这个热情爽朗的青年，当发现手下一位侦察员梁峰还没有对象的时候，便自告奋勇把妹妹罗敏介绍给他。当征求妹妹的意见时，罗敏啐了他一口：“你倒主动！自己二十七八了，没找到对象，倒来插手我的事。这不应了那句俗话：老光棍做媒——自顾不暇！”

罗捷憨厚地笑道：“时代不同了，男女都一样。我看你那句歇后语要改：老光棍做媒——先人后己！”

“那也得看具体情况。咱们这儿的风俗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做哥哥的没把嫂子接回门，我这做妹妹的就能在你面前出阁吗？”

罗捷默然不语。别看他是个干练的侦察员，可在这个问题上，他不仅没有一点经验，而且简直没有一点办法。

在哥哥的促成下，罗敏和小梁不但一见钟情，而且感情与日俱增，几乎到了“一日不见如隔三秋”的地步。这下就产生了连锁反应：罗敏越来越深地陷入情海，便越来越关心哥哥的婚事。她首先注意到和自己一块搞讲解的卢亦华，小卢无论身材、长相，和哥哥都很相配，更难得的是脾性温柔，将来不仅能和哥哥相处得很好，姑嫂关系也会非常和睦。因此，她在双方面前都扎扎实实地做了“思想工作”。罗捷那边倒是欢迎的，他虽然工作积极，常常干到忘我的地步，但他到底不是圣人，也是个吃人间烟火的血肉之躯，二

十七八了，从生理到心理，都燃烧着一种爱的渴望。但是，这个在侦察战线上思维敏捷、行动果决的男子汉，在情场上却几乎是个傻瓜蛋，从不敢主动接近姑娘。另一方面，虽说时下姑娘恋爱也兴主动了，但是，卢亦华的态度却一直不明朗，几次急得罗敏象个热锅上的蚂蚁，恨不得扑上前去抱住她，结结实实地叫几声“嫂嫂”才好。可不！刚才临睡撂下那句话，就是这个意思。

这下，卢亦华惘然了，——怎么跟她说呢？

她今年二十三岁，是著名的清史学者、历史研究所所长卢颐的独生女儿，本人在大学里攻的也是中国近代史，是个难得的高材生，在大学里，在工作岗位上，她曾经遇到过许多异性的目光，大方的，羞怯的，可是，她都目不斜视地昂然而过——这倒不是她禀性骄傲，而是因为她有个“先立业后成家”的抱负，这是她那个学者之家对她长期熏陶的结果。

唉，如果罗敏早一个星期提提出这个问题，卢亦华本来可以成为她的嫂嫂，可现在，晚了——

卢亦华有个习惯，每天早晨到畅然亭公园散步。

畅然亭的早晨是生机蓬勃的：姑娘、小伙子们在跑步；老爷爷、老太太们在练太极拳；半大男女儿童在练武术，……卢亦华每天早晨到这儿散步，读一小时外语，跟老老少少都混熟了。而在这满园的人中，她最注意一位青年：他身材颀长、头发蓬乱，穿一件褪色的红线衫，每天准时来到，练几圈长跑，然后随便向一位过路人问问时间，擦着汗，回去上班。

在这手表已经相当普及的今天，这位英俊的青年却连一